

778

778-43

170

宪法学

(中国部分)

主 编 许崇德
副主编 胡锦涛
撰稿人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文彤	刘 杰	吕泰峰
许崇德	李元起	张庆福
胡锦涛	韩大元	廉希圣
魏定仁		



A1031463

高等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宪法学. 中国部分/许崇德主编; 王文彤等编.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0. 7 (2001 重印)

ISBN 7-04-007323-4

I. 宪… II. ①许…②王… III. 宪法—法的理论—

中国 IV. D9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26422 号

宪法学 (中国部分)

许崇德 主编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东城区沙滩后街 55 号 邮政编码 100009

电 话 010-64054588

传 真 010-6401404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煤炭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版 次 2000 年 7 月第 1 版

印 张 16.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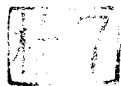
印 次 2001 年 5 月第 2 次印刷

字 数 420 000

定 价 16.9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内 容 提 要

本书由我国研究宪法的专家学者编写,在介绍我国宪法与宪法学产生及发展的基础上,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理,系统而详尽地论述了我国宪法各项基本制度及相关理论,并适时地吸收反映了党的十四大、十五大有关的重大理论发展以及八届人大、九届人大对宪法修改后的新内容。

本书作为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教材,适于相应层次本专科生阅读,并可供其他法律工作者参考。

前 言

为了进一步适应我国改革开放形势发展的需要,加快高等学校的宪法学课程的建设 and 改革,提高教学质量,从 1990 年起,原国家教委即已组织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中国政法大学、南开大学、郑州大学、武汉大学的专家教授开始编写新的《宪法学》教材。该教材是国家教委文科类专业教材编写计划中的重点教材之一,其编写工作被列为国家教委“八五”社会科学研究重点课题。

《宪法学》分为“中国部分”和“外国部分”两册。以适应高等学校开设中、外两门宪法课程之需。《宪法学(外国部分)》已于 1996 年 9 月由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本书为《宪法学(中国部分)》。它之所以未能与《宪法学(外国部分)》同时出版,其原因是为了便于吸收和反映党的十四大、十五大有关的重大理论发展以及八届人大、九届人大对宪法修改后的新内容。因此适当滞后定稿付梓,是必要的。

编写组的同志认真总结了近年来宪法学教学的经验,广泛听取了教学、科研工作者和实际部门的意见以及学生们的意见和要求,总结了民主与法制建设的新成就,吸纳了宪法学界的学术成果,理论联系实际,精心写作,是一部适宜于高校使用的教材。特此予以推荐。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2000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编 宪法总论

第一章 宪法学导论	1
第一节 宪法学概念、分类与研究对象	1
一、宪法学概念	1
二、宪法学分类	3
三、宪法学研究对象	5
第二节 宪法的产生与发展	7
一、外国主要国家宪法的产生与发展	7
二、中国宪法的产生与发展	10
第三节 宪法学体系与研究方法	14
一、宪法学体系	14
二、宪法学的研究方法	17
第四节 宪法学在法学体系中的地位	18
一、宪法学是法学的首位学科	19
二、宪法学是一门重要的法学基础课	19
三、宪法学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体系的基础	20
四、宪法学为科学的决策活动提供统一的基础	20
第二章 宪法基本原理	21
第一节 宪法的概念与分类	21
一、宪法的概念	21
二、宪法的分类	34
第二节 宪法的产生与发展	38
一、宪法产生的基本条件	38
二、宪法的发展	43

第三节 宪法结构	50
一、宪法结构体系	50
二、宪法规范	52
三、宪法渊源	59
第四节 宪法作用	62
一、宪法作用的前提条件	62
二、宪法对经济制度的作用	65
三、宪法对政治制度的作用	66
四、宪法对法制的作用	68
第五节 宪法修改	69
一、宪法修改概说	69
二、宪法修改的限制	73
三、宪法修改的方式	75
四、宪法修改程序	77
第六节 监督宪法实施	80
一、宪法解释	80
二、宪法监督	86
第三章 中国宪法的产生与发展	105
第一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宪法史	105
一、宪政问题在中国历史上的提出	105
二、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的宪法	109
三、北洋军阀与国民党政府颁布的宪法	111
四、人民革命根据地的宪法性文件	113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史	114
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	114
二、1954 年宪法	117
三、1975 年宪法	120
四、1978 年宪法	122
五、1982 年宪法	124

第二编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基本制度(上)

第四章 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135
--------------------	-----

第一节 人民民主专政与无产阶级专政	135
一、人民民主专政的概念	135
二、人民民主专政的历史发展	136
三、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是无产阶级专政	140
第二节 人民民主专政的阶级基础	143
一、人民的概念和范围	143
二、工人阶级的地位	144
三、农民阶级的地位	145
四、知识分子的地位	147
五、爱国统一战线	148
第三节 人民民主专政的内容	150
一、对人民实行民主	150
二、对敌人实行专政	153
三、民主与专政的关系	156
第四节 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特点	158
第五章 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与政治协商制度	160
第一节 中国各政党	160
一、中国共产党	160
二、中国各民主党派	163
三、政党和政党制度	169
第二节 多党合作制度	174
一、共产党的领导是多党合作的前提	174
二、中共对民主党派的十六字方针	177
三、多党合作在政治生活中的表现	179
四、民主党派在同共产党合作中发展进步	181
第三节 政治协商制度	183
一、政治协商制度的概念和特点	183
二、政治协商制度的内容	185
第四节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186
一、性质和组织	186
二、任务和作用	190

第六章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	191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概念和地位	191
一、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概念	191
二、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地位	192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制度	194
一、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	195
二、非公有制经济	198
三、与所有制相适应的分配制度	203
第七章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205
第一节 宪法与精神文明建设	205
第二节 教育科学文化建设	207
第三节 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	209

第三编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基本制度(下)

第八章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213
第一节 有中国特色的政权组织形式	213
一、政权组织形式的涵义	213
二、政权组织形式的类型	215
三、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特点	217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产生和发展	220
一、民主革命时期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产生与发展	220
二、新中国成立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发展	222
第三节 国家的根本政治制度	225
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与我国国家性质相适应的根本政治制度	226
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基本方式和途径	229
第四节 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232
一、提高认识、保障人大代表人民依法行使职权	232
二、加强和完善人大常委会的组织机构	233
三、加强和完善人大专门委员会	234

四、提高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素质	235
五、完善人大监督制度,加强监督工作	236
第九章 选举制度	238
第一节 选举制度的基本原理	238
一、选举制度的概念与性质	238
二、新中国选举制度的历史发展与基本功能	240
三、选举制度的基本原则	244
第二节 选区划分与选民登记	247
一、选区划分	247
二、选民登记	247
三、选举投票	248
四、代表辞职	249
第三节 候选人制度	249
一、候选人提名权主体	249
二、候选人提名方式	252
三、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的确定程序	254
四、候选人介绍制度	256
第四节 选举管理制度	257
一、选举管理的基本原则	258
二、选举机构的设置与活动形式	259
第五节 罢免制度	263
一、罢免制度的理论基础	263
二、选民和选举单位的罢免权	265
三、人民代表对国家机关领导人的罢免权	269
第十章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272
第一节 统一的多民族国家	272
一、国家结构形式的概念与分类	272
二、中国实行单一制的原因	274
三、中国实行的单一制特点	277
第二节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形成与发展	279
一、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形成	279

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发展	281
第三节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概念和基本内容	282
一、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概念	282
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基本内容	285
第四节 民族自治地方	286
一、民族自治地方的建立	286
二、民族自治地方类型与行政区域划分	288
三、民族自治地方的名称	288
第五节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	289
一、自治机关的性质与地位	289
二、民族自治机关的组成	290
第六节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自治权	292
一、制定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权	292
二、使用和发展民族语言文字权	294
三、财政自治权	296
四、经济建设管理权	298
五、公共事务的管理权	299
六、组织公安部队权	299
第十一章 “一国两制”	300
第一节 “一国两制”构想的形成	300
一、“一国两制”的内涵与基本特征	300
二、“一国两制”构想的形成	302
第二节 “一国两制”是香港、澳门基本法的指导方针	304
一、港澳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制定	304
二、“一国两制”方针在港澳基本法中的体现	306
三、“和平统一、一国两制”是解决台湾问题的基本方针	309
第十二章 国家象征	315
第一节 国旗和国徽	315
一、国旗	315
二、国徽	317
第二节 国歌	318

第三节 首都	319
--------------	-----

第四编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第十三章 权利义务概述	321
第一节 公民与国籍	321
一、公民的概念与特征	321
二、公民的要件	322
第二节 权利义务的概念及基本特征	324
一、权利的概念及基本特征	324
二、义务的概念及基本特征	325
第三节 国家权力与公民权利	326
一、国家权力的概念与特征	326
二、国家权力与公民权利的关系	327
第四节 人权与公民权	328
一、人权的概念	328
二、人权与公民权的关系	329
第五节 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发展	331
一、共同纲领与公民基本权利义务	331
二、1954 年宪法与公民基本权利义务	331
三、1975 年宪法与公民基本权利义务	332
四、1978 年宪法与公民基本权利义务	333
五、现行宪法与公民基本权利义务	333
第十四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	336
第一节 基本权利概述	336
一、基本权利概念与特征	336
二、基本权利的宪法地位	337
三、基本权利的分类	338
四、基本权利的保障与界限	339
第二节 平等权	341
一、平等权概念与特征	341
二、平等权的宪法地位	343

三、平等权的内容	343
第三节 政治权利	344
一、政治权利的概念	344
二、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345
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自由	346
第四节 宗教信仰自由	351
一、宗教信仰自由的概念	351
二、宗教信仰自由的保障	352
三、国家的基本宗教政策	353
第五节 人身自由	354
一、人身自由的概念	354
二、人身自由的内容	355
第六节 社会经济权利	361
一、社会经济权利的概念与特征	361
二、公民个人财产权	362
三、劳动权	364
四、休息权	366
五、退休权和获得物质帮助权	367
第七节 文化教育权利	369
一、文化教育权利的概念与基本特征	369
二、受教育权	369
三、文化权利	371
第八节 监督权	372
一、监督权概述	372
二、批评、建议权	373
三、检举权	374
第九节 请求权	375
一、请求权概述	375
二、申诉权	375
三、控告权	376
四、取得赔偿权	376

第十节 特定主体权利	377
一、妇女、儿童和老人的权利	377
二、残疾人权益受保护	380
三、华侨、归侨、侨眷的合法权利受保护	381
四、被告人有获得辩护的权利	382
五、犯人享有的权利	383
第十五章 公民的基本义务	385
第一节 公民基本义务概述	385
一、基本义务的概念和特征	385
二、公民基本义务分类	386
第二节 公民基本义务的内容	386
一、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的义务	386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的义务	387
三、维护祖国安全、荣誉和利益的义务	389
四、保卫祖国和依法服兵役的义务	390
五、依法纳税的义务	391
六、其他义务	392

第五编 国家机构

第十六章 国家机构的沿革和原则	395
第一节 概述	395
一、国家机构的本质特征	395
二、国家机关分类	397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机构的历史变化	398
一、建国初的国家机构体系	398
二、1954 年宪法规定的国家机构体系	404
三、1975 年宪法规定的国家机构体系	405
四、1978 年宪法规定的国家机构体系	406
五、1982 年宪法规定的国家机构体系	407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机构的组织与活动原则	409
一、民主集中制原则	409

二、社会主义法治原则	410
三、适应经济发展原则	411
四、分工与协调原则	412
五、责任制原则	413
六、活力和效率原则	414
七、反腐倡廉原则	415
八、民族平等、团结原则	416
九、依靠人民为人民服务原则	417
十、坚持共产党领导原则	418
第十七章 中央国家机关	420
第一节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420
一、性质与地位	420
二、组成与任期	422
三、职权	424
四、工作程序	426
五、全国人大各委员会	430
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431
第二节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433
一、性质与组成	433
二、任期	434
三、职权	435
四、工作程序	437
五、委员长会议	439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440
一、产生和任期	440
二、职权	441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的法律地位	441
第四节 国务院	444
一、性质和组成	444
二、领导体制	446
三、职权和会议制度	448

四、国务院各部门及所属其他行政机构	450
第五节 中央军事委员会	452
一、性质和地位	452
二、组成和任期	453
三、职权	454
四、领导体制	454
第六节 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	455
第十八章 地方国家机关	456
第一节 行政区划	456
一、行政区划的概念与原则	456
二、我国现行行政区划	457
第二节 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	457
一、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大	457
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	461
第三节 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	464
一、性质和地位	464
二、组成和任期	464
三、职权	464
四、领导体制	465
五、所属各工作部门	465
六、派出机关	465
第四节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	466
一、新中国成立后乡镇政权的历史演变	466
二、乡、民族乡、镇的人民代表大会	468
三、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	472
四、居民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	473
第五节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	476
第六节 特别行政区的政权机关	476
一、特别行政区和特别行政区政权	476
二、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	479
三、特别行政区政府	482

四、特别行政区立法会	483
五、特别行政区司法机关	486
六、行政长官负责制简析	488
第十九章 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	491
第一节 人民司法机关的建立和发展	491
一、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人民司法机关	491
二、新中国成立后的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	491
第二节 审判机关	493
一、人民法院的性质和任务	493
二、人民法院的组织系统、职权和领导监督体制	494
三、人民法院的组成和任期	497
四、人民法院审判工作的基本制度	499
五、人民法院审判工作的宪法原则	502
第三节 检察机关	504
一、人民检察院的性质和任务	504
二、人民检察院的组织系统和领导体制	505
三、人民检察院的组成和任期	507
四、人民检察院的职权	508
五、各级人民检察院的职责划分	509
六、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原则	512
七、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的关系	513
后记	516

第一编 宪法总论

第一章 宪法学导论

宪法学是一门研究宪法现象的具有实践价值的理论体系。宪法学的历史虽比法学发展的历史短,但在人类社会发展进程中宪法学以其特殊的功能发挥了广泛的影响力。在学习宪法的具体理论与制度之前,从总体上分析宪法学的历史发展过程、宪法学对象与研究范围及宪法学研究方法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一节 宪法学概念、分类与研究对象

一、宪法学概念

宪法作为调整权利与权力关系的最高法律规范,作为国家的根本法,构成了宪法学本身内容的丰富性与多样性。宪法的性质与形式直接影响宪法学的不同风格与存在形式。由于人们对宪法概念的基本理解不同,在谈到具体宪法学概念时自然出现不同的提法。有的学者认为,宪法学是有关宪法法律的学说^①,有的学者认为宪法学亦即宪法科学,是特定国家的法律科学中的重要组成

^① 龚祥瑞:《比较宪法与行政法》,法律出版社1985年版,第4页。